

证券代码：002635

证券简称：安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6日发出，2024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卞绣花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所处的行业特性，充分考虑公司盈利水平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72,437,08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2,750,311 股后的 659,686,776 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197,906,032.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12,750,311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第二章 一般规定 第十八条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已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金额 100,991,878.25 元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经合并计算后，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298,897,911.05 元。

在本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分配。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有利于投资者更清晰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实现效益的情况。

《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管理办法》，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业绩，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3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核算，共计发放1,321.91万元，2023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的规模、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作出的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而影响上市地位。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6、《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落实表》；
- 7、《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8、《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